

海财经自贸观·金融创新

专利变“真金” 海南交行“园区担保贷”盘活农企无形资产

□ 海报集团全媒体中心记者 林师炜

“芒种不种，再种无用。”时间是农业生产的生命线。然而，中小型农业企业长期以来因缺乏足够的抵押物或信用记录，难以从传统的信贷模式获得足够的资金，在生产经营上饱受桎梏。

海南农乐南繁科技有限公司(下称农乐南繁)是一家成立于2016年的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。公司在三亚、乐东、东方等地精心构建起超2万亩水稻制种及种植基地，年产4000吨水稻种子及3000吨大米。作为拥有大量流转土地、农业设施设备多、重研发的农业企业，因缺少抵押物导致融资难，这一制约着农乐南繁的发展。

“公司业务涵盖南繁科研服务、水稻

制种、海南好米及全产业链服务。公司独创‘循环种植、月月收获’模式，打造‘农乐南繁’品牌，推出‘海南好米月月鲜米’系列产品。”农乐南繁财务总监刘玉玲表示，随着公司发展步伐的加快，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更为迫切。

2024年7月，“园区担保贷”正式推出，主要面向符合业务条件的海南自贸港重点园区内经营主体。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(下称海南交行)在了解到农乐南繁的经营情况及融资需求后，前往企业实地调研，协助企业提出“园区担保贷”申请。

“我们将公司的‘高抗逆性巨胚稻不育系的选育方法’专利送至第三方公司

完成了价值评估，该专利评估价值超700万元。随后在海南交行的指导下，公司以知识产权质押的方式申请‘园区担保贷’。该模式进一步盘活了公司的无形资产，补充流动资金。”刘玉玲对记者说。

在收到农乐南繁贷款申请后，海南交行与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、海南省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(下称海南省融担基金公司)紧密协作，开辟授信绿色通道，组成专项工作小组推进贷款审批流程，很快便为农乐南繁发放了一笔200万元的纯信用担保贷款。

“‘园区担保贷’的准入门槛低，担保费率低至0.1%。审批流程也更为简便，审批时间较传统的担保业务缩短近一周，为

我们中小企业提供了一条低门槛、高效率、低成本的融资新路径。”刘玉玲说。

据海南交行相关负责人介绍，“园区担保贷”由海南省级财政与开展“园区担保贷”业务的单个园区共同设立1000万元风险补偿资金池，由海南省融担基金公司进行担保，银行发放贷款。有别于传统担保业务需要银行和担保公司共同进行贷前调查及评审，“园区担保贷”仅由银行负责对该业务进行审批、放款和贷后管理，放款后由海南省融担基金公司提供批量担保，省去了客户重复向银担双方提供申贷资料、等待担保公司上会评审的时间，极大地提高了贷款审批拨付效率。

全面构建金融服务体系 央行等六部门发布19项举措 提高居民家庭收入 增强消费能力

中国人民银行6月24日发布消息，近日，中国人民银行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、商务部、金融监管总局、中国证监会等六部门联合印发《关于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指导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意见》)，以完善扩大消费长效机制，更好满足消费领域金融服务需求。

《意见》从支持增强消费能力、扩大消费领域金融供给、挖掘释放居民消费潜力、促进提升消费供给效能、优化消费环境和政策支撑保障等六个方面提出19项重点举措，为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提供有力金融支撑。

股权融资方面，《意见》明确，支持生产、渠道、终端等消费产业链上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通过发行上市、“新三板”挂牌等方式融资；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服务消费重点领域投资，通过“长期资本”“耐心资本”满足长周期消费产业融资需求。

5月9日，中国人民银行设立了5000亿元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，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服务消费领域金融供给，推动支持相关行业企业扩大投资、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，满足居民高质量服务消费需求，拉动居民进一步扩大消费。

在助力培育新型消费方面，《意见》明确，探索金融支持数字消费、绿色消费、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的有效渠道和方式。加强金融创新，支持发展体验消费、智能消费、定制消费等消费新模式。

提高居民家庭收入增强消费能力。业内专家认为，《意见》明确了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三个重要方向：支持增强居民消费能力、支持提高消费供应效率、加强基础金融服务。

围绕支持增强消费能力，《意见》提出，夯实宏观经济基础，稳定消费预期；支持居民就业增收，增强消费信心；支持

优化保障体系，提升消费意愿。

其中，在宏观层面，《意见》提出，实施好货币政策，加强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，综合运用准备金、再贷款再贴现、公开市场操作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，保持流动性充裕，持续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下降；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，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，促进资本市场稳定发展。

“提高居民收入水平是激发居民消费潜力、提振消费的关键支撑。”业内专家表示。

(中证网)

广告

遗失声明

刘欣然(身份证号码:440106680402189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冯丽娟(身份证号码:460100600916092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3000股股权证遗失,股权证编号:004147,声明作废。

冯强(身份证号码:460100630708091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潘莲花(身份证号码:460100196810022120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6000股股权证遗失,股权证编号:0009040,声明作废。

黄群(身份证号码:460022681106004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曾庆(身份证号码:460100681219151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3000股证券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吴南屏(身份证号码:460100197106260322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1000股股权证遗失,股权证编号:0012161,声明作废。

符菊花(身份证号码:460100401009182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邓海燕(身份证号码:460100640514186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陈小蓉(身份证号码:460031670430402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林宁(身份证号码:460100611213001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王桦(身份证号码:460100590905122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陈春花(身份证号码:460200196010020026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6000股股权证遗失,股权证编号:0005688,声明作废。

吴多丽(身份证号码:460100660411154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陈娟(身份证号码:460100650520126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符玲(身份证号码:460021196912060028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股2000股股权证遗失,股权证编号:0007266,声明作废。

万东东(身份证号码:460100671125002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温桂玉(身份证号码:460100650708032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符忠(身份证号码:460021731224001)持有的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(原名“南山电力”、“中海能源”)内部职工股1000股证券托管存单遗失,声明作废。

林瑟琴(身份证号码:46002919651005008X)持有的海南机场股份内部职工股1140股证券存单遗失,凭证号码:110013,声明作废。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00013220921X6)持有的海南国际科技工业园法人股485000股证券存单遗失,凭证号码:816280,声明作废。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00013220921X6)持有的海南华凯实业法人股1000000(壹仟万)股证券存单遗失,凭证号码:816278,声明作废。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00013220921X6)持有的海南珠江建设法人股1130000股证券存单遗失,凭证号码:816277,声明作废。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00013220921X6)持有的海南大东海旅业法人股560000股证券存单遗失,凭证号码:816276,声明作废。